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云安发改投审〔2025〕40号

关于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初步设计 概算的批复

云浮市云安区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报来《关于审批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请示》（云安区水服请〔2025〕30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实施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的复函》（云安区府办函〔2025〕52号）和《关于调整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实施计划的会议纪要》（〔2025〕9号）、市水务局《关于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云水许决字〔2025〕16号）、区农水局《关

于同意开展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开展概算审批的通知》、《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概算审核报告》和云安区投资审核所审核意见，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广东卓禹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编制的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411-445303-19-01-737557）初步设计概算。项目单位为：云浮市云安区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河道综合治理长度 12.240km，新建护岸长度 16.85km，新建堤顶路长度 0.83km，新建排水箱涵 2 座，新建下河步级 60 座，配套穿堤涵自动拍门 2 套，更换穿堤涵自动拍门 22 套。

三、项目建设地点：云浮市云安区白石镇、石城镇、镇安镇。

四、项目概算总投资 7957.9538 万元（见附表 2），其中工程费用 6772.656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69.1260 万元，预备费用 374.7713 万元，用地费用 41.4000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在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安排 499 万元，剩余所需资金除争取债券资金、专项资金支持外，不足部分由区财政统筹解决。

五、项目拟建设工期：2025 年 7 月-2027 年 12 月。

六、核准项目建筑工程和监理的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项目安装工程、主要设备及其他未达到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规模标准，不予核准。项目勘察、设计招标事项已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另文核准（云安发改招投标核准〔2025〕1 号）。

七、请按照区自然资源局的意见办理相关手续。

八、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变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

九、项目单位开工建设后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请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内容和标准组织实施，切实做好投资控制。

此复

附件：1.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2. 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6月18日



抄送：区纪委监委、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区农水局。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18 日印发

附件 1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
项目代码：2411-445303-19-01-737557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说明：

1. 核准项目建筑工程和监理的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项目安装工程、主要设备及其他未达到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规模标准，不予核准。

2. 项目勘察、设计招标事项已于2025年1月24日另文核准（云安发改招投标准（2025）1号）。



核准部门盖章

2025年6月18日

附件 2

白石河云浮市云安区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概算
核定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工程费用(万元)
一	工程费用	6772.6565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69.1260
三	预备费用	374.7713
四	用地费用	41.4000
五	总投资	7957.9538